

臺中市南區戶政事務所新住民志工招募簡章

一、招募對象：

1. 年滿18歲，身心健康具服務熱忱與能力之新住民。
2. 可長期固定時間配合值勤而不支領酬勞者。
3. 有戶政專業知識或志工服務經驗者優先錄用。

二、招募名額：1至2名(輪值志工服務時間:週一至週五上午8：30～11：30；下午13:30～16:30)。

三、招募期間：即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17時30分止。

四、服務地點：臺中市南區戶政事務所(臺中市南區工學路72號)。

五、服務項目：

1. 引導服務(協助民眾使用取號機並引導至休息區或受理櫃檯等候、整理座椅)。
2. 協助使用便民服務設施(如使用老花眼鏡、飲水機、自助快照機、書報等)。
3. 協助辦理各項活動、法令宣導資料分送。

4. 其他相關諮詢及服務工作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親送、郵寄或 email(84000@taichung.gov.tw)報名，有意願報

名者填寫報名表，於114年12月31日17時30分前送達本所(※標題請註明應

徵志願服務人員)；洽詢專線：04-22627887分機306何小姐(時間：週一至

週五：上午8：00-12：00 下午13：30-17：30)。

七、甄選方式：本所依據報名表審核後，再以電話通知報名者面談，歡迎有志

投入為民服務工作者，加入我們的行列。